

河南省农业农村厅公告

第 330 号

根据农业农村部、财政部有关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的政策规定和《河南省农业农村厅 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〈河南省 2024—2026 年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实施意见〉的通知》（豫农文〔2024〕445 号）文件要求，结合我省实际，经专家评审、集体审议、公示，制定了《河南省 2024—2026 年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机具补贴额一览表（第二批）》，现予公告。

2025 年 8 月 11 日（含）以后申请的补贴的机具，补贴申请时间以购机者提交办理服务系统的日期为准，补贴标准按第一批（《河南省农业农村厅公告第 286 号》）、第二批补贴额一览表执行。第一批、第二批补贴额一览表中未包含的其他机具品目或档次，暂不补贴。

附件：河南省 2024—2026 年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机具补贴
额一览表（第二批）

